

北京老年医院洗涤服务合同

甲方（需方）：北京老年医院

乙方（供方）：涿州焕然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诚信、互利互惠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洗涤服务的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三年，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第二条 服务范围、内容及要求

1、服务范围及内容

为医院提供被服等物品的洗涤服务及洗涤品的收发、装卸、缝纫修补、制作等人员服务。

(1) 洗涤范围：医院的床单、被套、枕套、白衣白裤、棉大衣、刷手衣、刷手裤、治疗巾、手术中单、大布、中布、小布、腹口单、病人衣裤、床围、大毛巾、手术衣、窗帘、隔帘、扫床套、毛衣、棉被、棉褥、枕头、马甲、功能衣等所有可洗涤物资的洗涤、消毒、熨烫、折叠、修补等工作。

(2) 服务范围：被服物资的洗涤、装卸、配送、下收、发放，项目管理服务、特色需求服务，24小时驻场服务等及甲方临时交办应急服务等。

2、洗涤服务要求

洗涤品的收集、运送、洗涤、消毒、熨烫、整理、发放等。

(1) 收集：每日定时收集待洗涤品，特殊科室按需求收集等。

(2) 清点计数：每日对收集的洗涤品按照管理需求分别清点、计数、

记录、打包、运送上车，并与科室及甲方洗衣房管理人员做好纸制版的清点交接记录；

(3) 运输：为医院被服洗涤及配送服务每日定时派2辆箱式货车(洁净车与污物车不得混用)，保证从被服的污品收集运送至洗涤工厂返回16小时内完成（每日6:00前到达洗衣房）。另外乙方应备有应急车1辆。

(4) 洗涤、消毒：按照最新行业标准及规范（没有标准的参照相关规范）对布品进行分类洗涤、消毒、熨烫、整理。

(5) 医院感染控制：对于感染性病人的医用被服物品和其他卫生防疫部门要求的特殊医用被服物品，在医院按相关规定完成初步消毒后，洗涤公司应负责按卫生监督部门的卫生防疫要求进行相关处理，确保交叉感染得到有效控制。感染性病人的医用被服物品应独立打包清洗消毒。甲方定期不定期对人员、布草、运输工具及工作场所等进行抽检、化验等。

(6) 发放：将洗涤后洁净的物资按照医院的需求分别发放并运送到医院指定地点；同时做好纸制交接记录。保证科室当日上午收取污品的数量、品种，当日下午完成物流配送工作，医院所有科室下收下送物品服务时间须在8小时以内完成；保证科室被服无拖欠，数据准确，日清日结；科室特殊时间收治病患或需临时增加收送被服，接到电话起，30分钟内完成收送工作；必须确保24小时为临床科室服务。

(7) 定期检查洗涤物品的破损情况，需报残更新的及时向医院总务处提出并经洗衣房确认认可。

(8) 服务人员工作时间安排如下:

提供 24 小时驻场服务, 项目服务人员 8 人, 4 男 4 女, 高中以上文化水平 (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2 名高中, 3 名专科, 1 名大专, 2 名本科), 年龄均在 55 岁以下, 人员相对固定, 更换频次全年不得超过 2 次, 需报甲方同意。

5:30--6:00 驻场人员起床、洗漱、更衣, 运输车辆到达;

6:00--7:00 项目部人员对车辆物表消毒, 工作场所消毒, 登记记录, 卸车、洁净被服备品库分拣、分类、分科 (8 人);

7:00--7:30 下送透析科、内镜洁净布品、供应室、手术室洁净敷料 (3 人);

7:30--7:45 晨会、体温检测、登记、上传总务处工作群 (8 人);

8:00--11:00 下收住院一部、住院二部、门诊楼、康复中心、体检中心、感染、发热门诊各科室脏污布品、被服, 收集至污物间 (6 人), 全院临床各科室白衣白裤收集、配送 (2 人)

11:00--12:00 清点核实各科室数据、汇总、分类装车 (6 人);

13:00--16:00 根据下收数据, 物流配送各科室洁净布品、被服 (6 人), 科室值班更换、行政、后勤白衣、制服更换配送 (2 人)

16:00--16:30 清洁消毒工作车辆 (2 人), 录制当日收送报表 (1 人), 工作场地、值班室清洁消毒 (3 人);

16:30--次日 6:00 安排夜间值班人员并报备一站式服务中心 (2 人)。

3、工作量: 年洗涤、收送数量约 605000 件。

第三条 甲方的责任与权利

1、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按照双方约定的服务内容、时间、质量标准和其他要求完成相关服务。

2、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保证收到的衣物数量与送回的衣物数量保持一致。如发生差错或问题，及时说明，填写单据，分清责任。若属于乙方责任造成的，应由乙方及时补救，如确属乙方无法补救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3、甲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金额向乙方结算服务款项。

4、其他责任与权利。

第四条 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 WS/T508-2016》及北京市《医院被服洗涤卫生规范》(DB11/662-2009)的要求和规定以及甲方的具体要求提供服务。

2、乙方洗涤时使用的洗涤剂、消毒用品及洗涤设备等，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卫生及环保标准，洗涤消毒符合相关程序要求。

3、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洗涤任务，不得发生以下情况：

(1) 洗涤物品不能及时送回医院，影响医院正常运转；

(2) 送返洁净物品数量少于收取量；

(3) 所洗物品洁净度、平整度、折叠、缝补不达标准要求的；

4、针对一般脏污衣物，按照正常程序投料洗涤，保证质量达标。

如果违规操作造成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5、针对附传染源衣物，必须单独打包，单独洗涤，并经严格消毒。如果因洗涤消毒质量问题造成使用人感染或区域性传染等后果，经有关部门鉴定后，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赔偿责任内相应损失。

6、乙方应将患者衣物与工作人员衣物进行区分，分类洗涤，严禁将病患衣物与工作人员衣物混合洗涤。

7、负责赔偿洗涤造成的非正常损坏，经双方协商，根据衣物折旧和损坏程度确定具体金额。凡自然损坏并达到甲方报废标准的衣物，不再予以修补。

8、发生有破损的衣物，乙方确认破损无法再使用时，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报废，并做好报废记录（需双方签名确认），全年报废率不得超过 1%，如在洗涤或运送发放过程中发生洗涤品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9、每月一次向甲方相关科室发放调查表，以了解服务意见，及时改进服务和提高工作质量，并做书面记录，报甲方留存。

10、接受甲方指派代表的安全监控、消防安全、检查和指导，满足甲方提出的服务需求等。

11、项目服务人员 8 人，全年提供 24 小时驻场服务，并保证每天夜班 2 人驻场服务，确保全年无缝对接临床科室运行，所有人员执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和卫生培训合格证上岗，并报备甲方登记存档。乙方应与进驻甲方服务的所有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若因乙方未与进驻甲方服务的所有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而引起的各种争议，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

责任和费用。乙方对进驻甲方服务的人员引起的所有纠纷,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包括甲方的损失及甲方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在合同期内,若乙方进驻甲方服务的人员出现各种安全事故及发生的医疗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乙方进驻甲方服务的人员工作期间发生伤、残、亡等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乙方进驻甲方服务的人员发生工伤期间的工资和一次性就业补助金、一次性医疗补助金、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死亡补助金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并负责支付。乙方进驻甲方服务的人员发生非因工伤、残、病、亡,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负责处理。由于乙方或乙方进驻甲方服务的人员的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全部赔偿责任。

12、严格按照医院疫情防控常态化的相关规定执行,人员管控、车辆管控、项目管理符合甲方要求,出现不达标问题,甲方将给予处罚处理。

13、协助甲方做好物联网管理系统的运行,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物联网管理系统的运行,并提供针对甲方需求的特色服务,为甲方安装的硬件,耗材等物资,服务期结束后,无偿留给甲方使用,所有权归甲方。

14、若发生违反上述规定的事项,甲方可依据医院规章制度及考核标准(附件一、二、四)做出相关处罚处理。

第五条 结算价格及方式

1、本项目采用总承包模式,包括洗涤服务、物流配送服务、项目管理、特色需求服务等所有涉及被服类洗涤收送的全部服务工作。

2、结算价格

三年总承包费，含全年洗涤费、物流配送费、人员服务费、项目管理费、税金等共陆佰零捌万捌仟肆佰叁拾玖元伍角整（人民币），小写：6088439.5元（人民币）。

3、支付方式

（1）按月结算总包价（含全额洗涤费、物流配送费、物联网管理系统、人员服务费、项目管理费、税金等）为壹拾陆万玖仟壹佰贰拾叁元叁角贰分（人民币），小写：169123.32元（人民币）。

（2）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支票方式支付服务费，每月5日前乙方将附有双方签字的上月完成工作确认单及有效发票交于甲方，15个工作日内支付（如遇节假日或财务封账，付款时间顺延）。

4、履约保函

合同签订后7日内提交相当于合同总金额5%的由商业银行出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担保期12个月。

第六条 违约条款

1、乙方应确保甲方送洗物品的正常使用，不得因停水、停电、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甲方的正常运转，否则甲方将扣减当月全部服务费。另外，每出现一次，乙方应按上月全部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上述情况合同期内累计超过五次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同时乙方还应再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

2、乙方延迟收取或延迟交付洗涤物品的，甲方将扣减当月全部服务费。另外，每延迟一次，乙方应按上月全部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上述情况合同期内累计超过五次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同时乙方还应再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

3、乙方洗涤质量不符合外观、卫生、消毒质量等要求的，甲方将扣减当月全部服务费。另外，每出现一次，乙方应按上月全部服务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上述情况合同期内累计超过五次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同时乙方还应再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

4、乙方出现上述违约事由，甲方有权就多次的或不同的违约事由同时向乙方主张并累计计算违约责任。

第七条 免责条款

1、针对甲方交付洗涤的严重脏污，经使用有关化学试剂也无法去除的，或者因使用消毒剂或高温引起的衣物变性、脱色、变质等，乙方应做出书面说明。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免责，否则乙方应做相应赔偿。

2、洗涤的破损率控制在洗涤数量0.3%，报废率控制在洗涤数量的1%。在此范围内乙方免于责任，超出此标准的部分，按照本协议的规定予以赔偿。

3、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迟延或不能履行，乙方应在三小时内向甲方通报其理由，同时，在事件消除后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甲方提供书面证明，获得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免责。

第八条 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正式执行日期应由甲方提前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乙方在工作中，发生以下所列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

(1) 乙方发生违约后，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 10 个工作日内仍不能采取补救措施及行动的；

(2) 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生刑事恶性事件及重大人身侵权伤害行为情节严重的；

(3) 乙方对服务人员疏于管理，影响甲方的工作秩序，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

(4) 未经甲方同意，分包、转让合同权给第三方的，视乙方单方擅自违约。

3、任何一方因特殊原因可以解除合同，需提前 90 天书面通知对方。届时乙方需确保甲方平稳过渡，至与下一个受托方完成交接为止。

第九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因地震、战争、洪水、火灾、国家政策性调

整等不可抗力的原因（含甲方发生政策性业务撤并和管理规定的改变），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条 其他

1、乙方应提前做好进场接收方案报甲方，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根据甲方委托管理事项，做好相关事宜的交接手续，并保证甲方正常医疗运行。

2、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

4、甲方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作为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条款互为补充。

5、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执四份，乙方各执三份，附件为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合同条款互为补充。

附件一：洗涤服务考核标准

附件二：洗涤服务评分考核结算标准

附件三：洗涤交接验收单

附件四：洗涤服务违约处理通知单

附件五：被服综合洗涤参考标准表

附件六：年预估洗涤量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1年12月30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郑路

2022年1月7日

附件一、洗涤服务考核标准

| 考核内容 | 服务标准 | 分值 | 扣分细则 |
|----------|------------------------------------------------------|----|---------------------|
| 服务人员指标 | 服务人员品貌端正，须有高中以上学历（按投标文件执行），会讲普通话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应具有爱岗敬业精神，在岗人员身体健康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须佩戴胸牌，着装统一、整洁、规范（不得敞胸露怀，不得卷袖卷裤腿）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文明礼貌行为规范 | 态度和函、热情，做到微笑服务，能够使用礼貌用语。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上岗不得吸烟、饮酒、吃零食、嚼口香糖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不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吹口哨、听收录机、玩手机、接（打）私人电话，与人闲聊、大声喧哗或与人争吵、打瞌睡等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遵守纪律 | 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不迟到、不早退、不串岗、不脱岗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严格执行晨会制度，服从管理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执行安全生产、医院感染操作规程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不得扰乱医院常工作秩序，接受医院及上级管理部门监督、检查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严禁把公共财物占为己有或送人，上班时间严禁从事非洗衣服服务的活动 | 6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3分 |
| 洗衣服服务指标 | 夜间运输，每天一次，如遇意外事故。乙方负责人需在一小时内通报甲方，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 4 | 未达到要求， 扣4分 |
| | 严格执行卫生用品的洗染、消毒程序，加强分类管理，确保卫生安全 | 5 | 未达标，每件次扣0.5分 |
| | 洗涤、消毒用品符合卫生及环保标准，洗涤、消毒符合程序要求，洗涤质量达标 | 5 | 未达标， 每件次扣0.5分 |

| | | | |
|----------|-------------------------------------------|---|-------------------------|
| | 洗涤成品破损率、不合格率、差错率年均不得高于0.1% | 8 | 每项大于标准值0.1%扣1分 |
| | 洗涤成品须熨烫平整, 折叠整齐, 分类包装, 确保无异味, 无异物 | 6 | 未达标, 每件次扣0.5分; 有异物每次扣3分 |
| 服务人员工作指标 | 爱护洗涤物品及相关设备, 熟悉医院环境、掌握洗涤物品的分类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每月进行专业培训、消防安全、应急处置及院感培训, 管理到位, 并做培训记录(图文)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认真填写洗涤成品交接单, 如有差错、破损及不合格成品及时填写相应单据, 并作好记录 | 5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每日对运送洗涤成品车辆进行清洁, 认真填写清洁、消毒记录 | 4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 | 按照工作时间表、轮班表工作, 认真填写交接班记录, | 5 | 不符合要求, 每人次扣0.5分 |

附件二：洗涤服务评分考核结算标准

| | |
|----------|-------|
| 评分结果 (X) | 违约责任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四：洗涤服务违约处理通知单

违约事项：

年 月 日

处理结果：

年 月 日

甲方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五：被服综合洗涤参考标准表

| 项目、品类 | 最低洗涤次 | 耐皂洗色牢 | 水温 | 备注 |
|-----------|--------------|----------|--------|-------|
| 1. 医生、行政类 | ≥ 120 | ≥ 4 | \leq | |
| 2. 护士、辅助类 | ≥ 120 | ≥ 4 | \leq | |
| 3. 工勤类 | ≥ 96 | ≥ 4 | \leq | |
| 4. 病员类 | ≥ 80 | ≥ 4 | \leq | 普通病员服 |
| 5. 毛衣类 | ≤ 2 次/年 | ≥ 4 | \leq | 控制温度洗 |
| 6. 床品类 | ≥ 80 | ≥ 4 | \geq | |

备注：

1. 传染性及特殊科室病员服可不按照“综合洗涤参考标准表”执行；
2. 毛衣类建议干洗；如水洗水温应控制在 20-30°，浸泡时间不应超过 30 分钟，机洗时间应小于 5 分钟。

附件六：医院洗涤、收送被服清单，暂估量/年：

| 品名 | 洗涤数量 (件) | 品名 | 洗涤数量 (件) |
|-------|-------------|------|----------|
| 大被套 | 53387 | 孔巾 | 9320 |
| 床单 | 44930 | 机械袋 | 2120 |
| 枕套 | 42002 | 毛巾 | 8589 |
| 床罩 | 1161 | 棉大衣 | 381 |
| 病人上衣 | 42612 | 帽子 | 8750 |
| 病人下衣 | 33274 | 隔离衣 | 11300 |
| 工作服 | 40600 | 腹口 | 5480 |
| 工作裤 | 27220 | 套袖 | 321 |
| 中单 | 34080 | 毛衣 | 480 |
| 棉被 | 7228 | 口袋 | 320 |
| 棉褥 | 4350 | 马甲 | 390 |
| 刷手衣 | 28619 | 枕皮 | 4070 |
| 刷手裤 | 35540 | 沙发套 | 1530 |
| 手术衣 | 13200 | 门帘 | 1292 |
| 治疗巾 | 12270 | 椅套 | 500 |
| 大配布 | 15881 | 马甲 | 390 |
| 中配布 | 32697 | 手术中单 | 19200 |
| 小配布 | 5947 | 功能衣 | 533 |
| 浅色手术衣 | 2080 | 污衣袋 | 8150 |
| 扫床套 | 42888 | 其他 | 580 |
| 窗帘 | 1185 | 枕头 | 230 |

廉政承诺书

甲方：北京老年医院

乙方：涿州焕然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1年12月30日签署了《北京老年医院洗涤服务合同》，为加强合同履行期间的廉洁合作，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规范合同双方的各项活动，经双方同意，在签订主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廉政承诺书。

一、甲方承诺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政管理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合同履行管理人员进行廉政管理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廉政管理的规定，在合同签约及履约期间，不得从事任何有损履约的行为，不得私下接受乙方的宴请，不得私下接受任何形式的实物、现金或礼券、购物卡等馈赠，不得接受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等。

4.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廉政管理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进行处理通报。

5. 甲方人员如违反单位有关廉政管理或本承诺书中相关规定，甲方应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责任人员行政及经济处罚，并通报相关部门。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将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承诺

1. 乙方应保证乙方有关人员知晓并充分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政管理的各项制度及本承诺书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私下宴请甲方人员，不得私下以任何形式赠送实物、现金或礼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购物卡等馈赠。

3. 乙方不得为甲方人员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资，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人员报销应由甲方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4.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现乙方人员向甲方人员有任何行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将处理结果通报甲方。

5. 乙方不得以其它手段为甲方人员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6.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廉政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

7. 乙方人员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或受贿行为及时向甲方举报。

三、声明

1. 本承诺书的有效期，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主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止。

2. 本承诺书一式七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三份，作为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受理投诉举报联系方式如下：

投诉电话：83183505 北京老年医院行风办

83183525 北京老年医院纪检监察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2021年12月30日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2021年1月7日

中标通知书

致：涿州焕然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兹通知，贵公司在我公司组织的北京老年医院被服洗涤及配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2109-HXTC-IS1272）公开招标采购中，经评标专家组评定，确定贵公司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供应商。

第1包

成交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陆佰零捌万捌仟肆佰叁拾玖元伍角

人民币小写：¥6,088,439.50 元

请贵公司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后 30 日内，持此通知书与北京老年医院洽谈合同事宜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请贵公司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持合同原件 1 份，到我公司办理合同备案及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北京宏信天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九日

北京宏信天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 12 号，中国铝业大厦 11 层 1110 室
电话：010-63969957 传真：010-63968553